

证券代码：835340

证券简称：金网信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金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发展需要，浙江金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金网信息”）拟收购李文信、刘秀龙、胡一涛、陈康、姜进磊持有的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共计 51.00%的股权，公司持有的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由 49.00%升至 100.00%。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李文信、刘秀龙、胡一涛、陈康、姜进磊等股东未进行实缴，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金网信息出资 100 万元，李文信、刘秀龙、胡一涛、陈康、姜进磊出资 0 元，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收购交易价格为 0 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计算本办

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1 年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61,149,674.2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的期末净资产额为 41,898,087.24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 30,574,837.12 元，期末净资产额的 50%为 20,949,043.62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为 18,344,902.27 元。公司本次购买的资产总额为 5,100,000 元，本次的交易对价总额为 0 元，本次购买的资本净额为 0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股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第三十七条（十五）审议标准交易事项（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批准。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李文信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2 号

2、自然人

姓名：刘秀龙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 92 号

3、自然人

姓名：胡一涛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丰谷路 220 弄

4、自然人

姓名：陈康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里 15 号三艾中心

5、自然人

姓名：姜进磊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 1 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宁波市市宁波工程学院翠柏校区老建工楼五楼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330203MABM80GL41，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的经营范围：区块链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区块链技术、信息技术；租赁、销售、技术研发：服务器；数据处理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计算机技术、网络科技、计算机软硬件、通讯工程、网络工程、电子信息、汽车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服务；互联网增值电信业务；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已放弃优先受让权。

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总额为 0 元，净资产额为 0 元，负债总额为 0 元，应收账款总额 0 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0 元，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 0 元（未经审计）。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股东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文信	500	0	50	货币出资
2	刘秀龙	2.5	0	0.25	货币出资

3	胡一涛	2.5	0	0.25	货币出资
4	陈康	2.5	0	0.25	货币出资
5	姜进磊	2.5	0	0.25	货币出资
6	浙江金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90	100	49	货币出资
合计	-	1000		-	-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股东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浙江金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	100	货币出资
合计	-	1000	100	-	-

以上内容以最终的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自愿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本次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现拟以 0 元每股共计 0 元购买李文信、刘秀龙、胡一涛、陈康、姜进磊持有的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 51.00%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成为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有助于优化公司资源收购布局。同时通过合并财务报表，将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的业务收入，未来浙江金网区块链技术有限公司预期盈利性较好，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金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金网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